# 最新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二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域冰心 更新时间：2024-06-08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一受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_招...*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一**

受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_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规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招标规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投资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本工程的招标代理工作。

三、合同价款代理报酬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元。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承担本工程的：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五、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代理业务。

七、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保代理报酬的支付。

八、合同订立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合同生效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二**

招代字(20xx)第\_\_03\_\_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甲方)：(公章)

代理单位(乙方)： (公章)

合同签订日期：20xx年3月01日

本合同双方：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委托方将 杭州某花园社区排屋高层建设 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1、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2、工程概况：

3、本次招标范围 ：

(1)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或者经符合资质条件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投资预概算。

3、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1、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_\_\_\_\_\_\_(大写)。付款方式为现金或转账，代理费用应在开标前全部付清。代理费用不包含编制标底的费用、资格预审及评标专家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xx]1980号)

2、投标单位购买标书每份工本费计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所得归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第一条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委托方(甲方)： 代理方(乙方)：\_\_\_\_\_\_\_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定日期:20xx年03月01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三**

编号：

项目名称：

本合同双方：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将 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工程概况：

本次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 内容。

1、 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 招标代理形式：邀请招标

二、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 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

3、 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 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 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 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 (大写)。付款方式为现金或转帐，全部费用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一次性付清。甲方可根据乙方完成工作情况选择一次性支付 元或仅支付 元，乙方均无异议。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委托方年 月 日 代理方(乙方)： 年 月 日 3 (甲方)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四**

本合同双方：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委托方将 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工程概况：

本次招标范围 ：

1、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或者经符合资质条件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投资预概算。

3、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1、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 (大写)。付款方式为 现 金 或 转 账 ，代理费用应在开标前全部付清。代理费用不包含编制标底的费用、资格预审及评标专家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1980号)

2、投标单位购买标书每份工本费计人民币 元(大写)，所得归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第一条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五**

本合同双方：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委托方将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工程概况：

本次招标范围：

1、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或者经符合资质条件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投资预概算。

3、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1、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_\_\_\_\_(大写)。付款方式为现金或转账，代理费用应在开标前全部付清。代理费用不包含编制标底的费用、资格预审及评标专家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_\_]1980号)

2、投标单位购买标书每份工本费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所得归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第一条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六**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委托方将 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工程概况：

本次招标范围 ：

1、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

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或者经符合资质条件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投资预概算。

3、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1、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 (大写)。付款方式为 现 金 或 转 账 ，代理费用应在开标前全部付清。代理费用不包含编制标底的费用、资格预审及评标专家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1980号)

2、投标单位购买标书每份工本费计人民币 元(大写)，所得归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第一条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七**

本合同双方：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

委托方将 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工程概况：

本次招标范围 ：

1、招标代理的内容：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建设项目资金来源证明等(详见《办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需提交的资料》清单)。

2、委托方提供能够满足施工，标价计算要求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或者经符合资质条件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的建设项目投资预概算。

3、乙方代理过程中，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按照有关程序规定进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4、委托代理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三、委托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中标通知书签发后自行废止。

四、费用支付方式及日期：

1、本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大写)，收取代理费用合计人民币 (大写)。付款方式为 现 金 或 转 账 ，代理费用应在开标前全部付清。代理费用不包含编制标底的费用、资格预审及评标专家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1980号)

2、投标单位购买标书每份工本费计人民币 元(大写)，所得归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签订的代理合同条款、不得违约;

2、委托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相关资料，及按第四款第一条约定支付代理费用，否则一切责任由委托方自负。

3、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由相关部门进行调解。

4、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报招标管理机构一份。

六、双方协议的其他条款：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八**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单位：\_\_\_\_\_\_\_\_\_\_\_\_\_\_\_\_\_(公章)

(甲方)

代理单位：\_\_\_\_\_\_\_\_\_\_\_\_\_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本合同双方：\_\_\_\_\_\_\_\_\_\_\_\_\_\_\_\_\_

委托单位(甲方)

代理单位(乙方)\_\_\_\_\_\_\_\_\_\_\_\_\_\_\_\_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委托方将\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招标事宜委托乙方代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代理业务的内容、形式：\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建设工程招标活动。

2、工程概况：\_\_\_\_\_\_\_\_\_\_\_\_\_\_\_\_\_

3、本次招标范围：\_\_\_\_\_\_\_\_\_\_\_\_\_\_\_\_\_

(1)招标代理的内容：\_\_\_\_\_\_\_\_\_\_\_\_\_\_\_\_\_填写申请表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提供招标前期咨询等业务。

(2)招标代理的形式：\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以下简称委托人)与 (以下简称代理人)就 的招标委托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 委托人委托代理人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工程项目审批文件：

3、资金来源：

4、工程规模：

5、总投资额：

二、 委托代理范围

1、委托代理招标内容(有委托的在□中打√，并说明具体内容，无委托的在□中打×)：□ 勘察□ 设计，具体包括： □ 施工，具体包括： □ 监理，具体包括： □ 设备，具体包括： □ 材料，具体包括：

2、委托代理范围内单项合同估算价：

3、委托代理的事项(有委托的在□中打√，无委托的在□中打×)：

□ 代拟发包方案; 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 □ 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 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投标人; □ 编制招标文件; □ 编制工程量清单; □ 编制标底;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 组织开标、评标;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与发包有关的其它事宜：

三、 委托人的权利

1、委托人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

2、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及时提供代理工作阶段性的进展情况。 3、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更换不称职的人员或应回避的人员。 4、委托人有权确定代理人的具体工作内容。

5、如委托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代理人在代理活动中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建设程序并经确认，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纠正，直至中止合同。

四、 委托人的义务和责任

1、委托人在代理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之前应按照有关规定办全本项目招标所需的有关审批手续，使招标工作具备条件。

2、委托人应当向代理人及时、无偿、真实、详细地提供招投标代理工作范围内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如项目审批手续、资金证明、设计文件等)。

3、对代理人提出的书面要求，委托人应当在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4、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派

5、委托代理咨询项目中如内容、时间等有重大调整，委托人应当提前 日书面通知代理人，以便调整相应的工作安排，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6、委托人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7、承担由于委托人单方过失造成代理人的经济损失。

8、委托答应当完成的其它工作：

五、 代理人的权利

1、有权拒绝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人为干预。

2、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委托项目的招标工作。

3、有权建议更换不称职或有其它原因不参与招标活动的委托方人员。

4、如委托人的某些条件和要求不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或程序，代理人可以建议委托人进行修改。拒不修改的，代理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

六、 代理人的义务与责任

1、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招投标代理活动。

2、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为委托方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3、有义务向委托方提供招标工作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关的招投标资料。

4、代理人工作人员如与本工程潜在投标人有任何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5、在代理活动中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6、代理人成立招标代理项目组，并任命该项目招标代理工作。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见附件一。

7、因代理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总额(除去税金)。

8、因不可抗力导致代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代理人不承担责任。

七、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计取

1、根据国家现行取费政策，按照以下计算方法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采用以下 (1) 由委托人支付。

(2) 与投标人约定，由中标人支付。

采用第(2)种方式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招标文件必须写明。 3、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时间：八、 委托人对代理人完成本合同委托内容的时间要求 1、代理工作开始时间：2、代理工作完成时间：非代理人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结束时间相应延长;以完成 时间为准。

九、 违约和争议的解决

1、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

3、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织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选择以下 方式解决争议：

(1)双方约定向——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 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补充条款：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篇十**

委托人(甲方)：

代理人(乙方)：

为顺利完成 (项目名称) 项目的招标工作，甲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活动的若干意见》，已通过代理方式确定乙方为该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代理具体招标事宜。为规范招标代理服务，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组成本合同协议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协议书的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不得与本合同已规定的条款相抵触或违反本合同的规定，而只能就本合同未尽事宜作出约定，否则该补充条款无效);

二、委托代理范围和具体代理内容

招标范围：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按招标人的要求并结合现行有关规定完成本项目的 (委托范围)等全部招标代理业务。 工作内容：该项目要求招标内容的全部招标工作，包括：招标公告的发布;招标文件的编制、印刷和发售;投标文件的收取;组织招标文件的评审;组织开标会议、清标及评标会议;组织进行合同谈判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按照业主要求的格式和份数准备合同协议书、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

三、代理期限

乙方的代理期限为：自本合同备案生效之日起，至乙方全面完成本合同委托代理范围内的事项止。

四、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⑴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项目的相关审批手续，包括招标方案的核准手续; ⑵ 向乙方提供有关招标的相关文件和资料，以及项目内容和筹备情况;

⑶ 与乙方共同商定招标有关事宜，并密切配合乙方开展招标工作;

⑷ 对乙方拟定的招标公告及编制的招标文件予以审核和认可;

⑸ 授权由乙方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⑹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情况，依法确定中标人(或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签订招标项目的承包(或供货)合同;

⑺ 根据招标代理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⑻ 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⑴ 拟定招标工作计划，向招标人提供招标前期政策法规咨询，保证招标程序的合理合法;

⑵ 在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维护招标人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⑶ 乙方及附属机构保证不参与本项目任何标段的投标，也不为其他任何投标单位提供咨询服务;

⑷ 严格按照招标方案核准部门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认真履行代理职责，未经原招标方案核准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⑸ 保证代理人员及时到位服务，不得更换比选申请文件中载明的代理服务人员，更不得非法转让委托事项;

⑹ 在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招标文件，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报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备案后印刷发售;

⑺ 负责发布招标公告或发出投标邀请函。凡是公开招标的，必须在国家和省发改委依法指定的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和中标公示;

⑻ 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如有)和预备会议(如有)负责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等工作;

⑼ 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从《河北省统一评标专家库》中抽取评标专家，开标前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履行告知义务，接受依法实施的开标、评标全过程监督;

⑽ 负责组织和主持有关开标会、评标会等活动，并承担有关会务费、专家评审费、差旅费等;

⑾ 在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完成评标报告的基础上，负责将评标结果提交甲方，由甲方依法确定中标人;

⑿ 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邀请其在规定时间内和招标人签订合同，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⒀ 委托事项全部完成后，负责向甲方提供本次招标的完整档案资料，并在规定时间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报送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⒁ 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保守招标活动中的各项秘密，自觉接受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有关部门因监督事项要求提供有关资料的，应当积极提供;

⒂ 收取约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照20xx年10月15日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xx]1980号)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规定收取代理费;

2.代理招标项目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乙双方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4.因招标代理机构的原因造成招标、评标、中标无效的，招标代理费不予支付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解除代理关系，并及时报原招标方案核准部门备案：

⑴ 因不可抗力致使委托招标的项目不可能实现的;

⑵ 委托招标的项目被国家有关行政审批部门依法撤销的;

⑶ 任何一方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者破产的;

⑷ 在招标代理过程中，乙方被有关部门取消代理资格或被市场禁入的;

⑸ 乙方被有关部门降级而不具有承担本项目相应资质的;

⑹ 有证据证明乙方损害招标人利益或给招标人的合法权益造成重大损失的; 除上述6种情形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2.合同终止后，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根据履行情况和解除原因，无过错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3.合同终止后，有未完成的招标事项的，甲方将重新确定招标代理机构，乙方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代理。

七、违约责任和争议的解决

1.因甲方违约而导致双方合同解除的，如果招标代理服务费已支付了，则无权收回;如果尚未支付，则由甲方按约定的代理服务费全额赔偿乙方。

2.因乙方违约而导致双方合同解除的，如果乙方已收取了代理服务费，应双倍返还给甲方;如果乙方尚未收取，则按约定的代理服务费全额赔偿甲方。因乙方的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双方都有违约行为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4.甲方和乙方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5.如通过上述办法不能解决纠纷，双方同意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方式解决争议。

6.在纠纷解决过程中，除受争议影响的部分外，本协议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八、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办理，以可以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补充条款不得与本合同已规定的事项相抵触或违反本合同的约定。

2.合同的生效：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报经招标方案核准部门备案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两份，向招标方案核准部门备案一份。如双方发生争议，以向招标方案核准部门备案的一份为准。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篇十一**

项目名称：

委 托 方：

代 理 方：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协议书

委托人：

受托人：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审批文件：

建设规模：

总投资额：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包括的所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资金来源： ;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 的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本工程的 招标代理; 招标控制价编制 ; 工程量清单编制 代理工作。

三、合同价款

代理服务报酬：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 (① 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_\_】534号文;② 国家计委计价格【20\_\_】1980号)中的工程类收费标准(下浮 %)计取(约 万元);{注：若编制招标控制价，则写明“代理服务费及造价咨询费”}

支付方式：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① 由中标人支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向受托人一次性付清。

② 由委托方支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一次性付清。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五、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代理业务。

七、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保代理报酬的支付。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电话：

传 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和适用法律

1、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款所赋予的定义：

l.1 招标代理合同：委托人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工作委托给具有相应招标代理资质的受托人，实施招标活动签订的委托合同，

l.2通用条款：是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的需要所订立，通用于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的条款。

1.3专用条款：是委托人与受托人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的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l.4委托人：指在合同中约定的，具有建设项目招标委托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5 受托人：指在合同中约定的，被委托人接受的具有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6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指受托人在专用条款中指定的负责合同履行的代表。

1.7 工程建设项目：指由委托人和受托人在合同中约定的委托代理招标的工程。

1.8 招标代理业务：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代理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的工作内容。

1.9 附加服务：指委托人和受托人在本合同通用条款4.1款和专用条款4.1款中双方约定工作范围之外的附加工作。

1.10 代理报酬：委托人和受托人在合同中约定的，受托人按照约定应收取的代理报酬总额。

1.11 图纸：指由委托人提供的满足招标需要的所有图纸、计算书、配套说明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1.12书面形式：指具有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3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4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或其他的要求。

1.15不可抗力：指双方无法控制和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或其他双方一致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事件。

1.16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24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l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2.2 当合同文件内容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应在不影响招标代理业务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受托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2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

3.1 语言文字

除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约定，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如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行政法规

本合同文件适用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和行政法规，双方可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委托人的义务

4.1 委托人将委托招标代理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4.2 委托人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下列工作：

(1)向受托人提供本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应具备的相关工程前期资料(如立项批准手续规划许可、报建证等)及资金落实情况资料;

(2)向受托人提供完成本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所需的全部技术资料和图纸，需要交底的须向受托人详细交底，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3)向受托人提供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提供的条件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4)指定专人与受托人联系，指定人员的姓名、职务、职称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5)根据需要，作好与第三方的协调工作;

(6)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支付代理报酬;

(7)依法应尽的其他义务，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4.3受托人在履行招标代理业务过程中，提出的超出招标代理范围的合理化建议，经委托人同意并取得经济效益，委托人应向受托人支付一定的经济奖励。

4.4 委托人负有对受托人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服务进行知识产权保护的责任。

4.5委托人未能履行以上各项义务，给受托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受托人的有关损失。

5、受托人的义务

5.1受托人应根据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委托招标代理业务的工作范围和内容，选择有足够经验的专职技术经济人员担任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在专用条款内写明。

5.2受托人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下列工作：

(1)依法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组织招标工作，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2)应用专业技术与技能为委托人提供完成招标工作相关的咨询服务;

(3)向委托人宣传有关工程招标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解释合理的招标程序， 以便得到委托人的支持和配合;

(4)依法应尽的其他义务，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5.3受托人应对招标工作中受托人所出具有关数据的计算、技术经济资料等的科学性和准确性负责。

5.4受托人不得接受与本合同工程建设项目中委托招标范围之内的相关的投标咨询业务。

5.5受托人为本合同提供技术服务的知识产权应属受托人专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受托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6 未经委托人同意，受托人不得分包或转让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5.7受托人不得接受所有投标人的礼品、宴请和任何其它好处，不得泄露招标、评标、定标过程中依法需要保密的内容。合同终止后，未经委托人同意，受托人不得泄漏与本合同工程相关的任何招标资料和情况。

5.8受托人未能履行以上各项义务，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委托人的有关损失。

6、委托人的权利

6.1委托人拥有下列权利：

(1)按合同约定，接收招标代理成果;

(2)向受托人询问本合同工程招标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审查受托人为本合同工程编制的各种文件，并提出修正意见;

(4)要求受托人提交招标代理业务工作报告;

(5)与受托人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招标代理从业人员;

(6)依法选择中标人;

(7)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受托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委托人造成损失或影响招标工作正常进行的，委托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受托人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8)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7、受托人的权利

7.1受托人拥有下列权利：

(1)按合同约定收取委托代理报酬;

(2)对招标过程中应由委托人做出的决定，受托人有权提出建议;

(3)当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委托人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拒绝委托人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委托人作出解释;

(5)有权参加委托人组织的涉及招标工作的所有会议和活动;

(6)对于为本合同工程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知识产权，委托人仅有使用或复制的权利;

(7)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三、委托代理报酬与收取

8、委托代理报酬

8.1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招标代理业务范围，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委托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金额、币种、汇率和支付方式、支付时间。

8.2受托人对所承接的招标代理业务需要出外考察的，其外出人员数量和费用，经委托人同意后，向委托人实报实销。

8.3在招标代理业务范围内所发生的费用(如：评标会务费、评标专家的差旅费、劳务费、公证费等)，由委托人与受托人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9、委托代理报酬的收取

9.1由委托人支付代理报酬的，在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委托人应向受托人支付不少于全部代理报酬20%的代理预付款，具体额度(或比例)双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报酬的，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全部委托代理报酬一次性支付给受托人。

9.2受托人完成委托人委托的招标代理工作范围以外的工作，为附加服务项目，应收取的报酬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9.3委托人在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支付时间内，未能如期支付代理预付费用，自应支付之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支付代理预付费用的利息。

9.4委托人在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支付时间内，未能如期支付代理报酬，除应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应付代理报酬的利息。

9.5委托代理报酬应由委托人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支付方法和时间，直接向受托人支付;或受托人按照约定直接向中标人收取。

四、违约、索赔和争议

10、违约

10.1 委托人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 -(3)款提到的委托人未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向委托人提供为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致使招标工作无法进行;

(2)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 -(6)款提到的委托人未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向受托人支付委托代理报酬;

(3)委托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委托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受托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委托人赔偿受托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委托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

10.2 受托人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2 -(2)款提到的受托人未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向委托人提供为完成招标工作的咨询服务;

(2)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4款提到的受托人未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接受了与本合同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的投标咨询业务;

(3)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7款提到的受托人未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泄露了与本合同工程相关的任何招标资料和情况;

(4)受托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受托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委托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受托人赔偿委托人损失的计算方法或受托人应当支付违约金的数额或计算方法。受托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金额最高不应超过委托代理报酬的金额(扣除税金)。

10.3 第三方违约。如果一方的违约被认定为是与第三方共同造成的，则应由合同双方中有违约的一方先行向另一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再由承担违约责任的一方向第三方追索。

11、索赔

11.1当事人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效证据。

11.2委托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者发生应由委托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给受托人造成损失，受托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索赔：

(1)索赔事件发生后7天内，向委托人发出索赔报告及有关资料;

(2)委托人收到受托人的索赔报告及有关资料后，于7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受托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

(3)委托人在收到受托人送交的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7天内未予答复，或未对受托人作进一步要求，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11.3受托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者发生应由受托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委托人可按11.2款确定的时限和程序向受托人提出索赔。

12、争议

12.1 委托人和受托人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向有关部门或机构申请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在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1)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五、合同变更、生效与终止

13、合同变更或解除

13.1本合同签订后，由于委托人原因，使得受托人不能持续履行招标代理业务时，委托人应及时通知受托人暂停招标代理业务。当需要恢复招标代理业务时，应当在正式恢复前7天通知受托人。

若暂停时间超过六个月，当需要恢复招标代理业务时，委托人应支付重新启动该招标代理工作一定的补偿费用，具体计算方式经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确定。

13.2 本合同签订后，如因法律、行政法规发生变化或由于任何后续新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导致服务所需的成本或时间发生改变，则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和服务期限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相应调整。

13.3 本合同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应与对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未达成书面协议的，本合同依然有效。

13.4 因解除合同使当事人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对方的损失，赔偿方法与金额由双方在协议书约定。

14、合同生效

14.1除生效条件双方在协议书中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合同终止

15.1 受托人完成委托人全部委托招标代理业务，且委托人或中标人支付了全部代理报酬(含附加服务的报酬)后本合同终止。

15.2 本合同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

15.3 因不可抗力，致使当事人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如果双方不能就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达成一致意见，本合同自行终止。除委托人应付给受托人已完成工作的报酬外，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15.4 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委托人和受托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六、其他

16、合同的份数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委托人和受托人各执一份。副本根据双方需要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

17、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合同招标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未涉及的内容进行补充。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和适用法律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2)本合同协议书;(3)本合同专用条款;(4)本合同通用条款;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

3.1 语言文字

本合同采用的文字为： 中文 ;

3.2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现行相关的行政法规;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委托人的义务

4.1 委托招标代理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

(1)负责办理招投标申请和备案手续;

(2)负责发布招标公告;

(3)编制招标文件并送委托人及监督管理部门审定;

(4)负责招标文件的印制、装订、发放工作;

(5)负责向投标人解答招标文件商务部分的问题;

(6)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负责接收和保管投标文件;

(7)按规定配合招标人从专家库抽取专家评委，组建评标委员会;

(8)主持开标会议，组织评标工作，编写并提交评标报告及招标情况报告;

(9)发出中标通知书;

(10)其它按有关规定属受托方负责的事务。

4.2 委托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向受托人提供本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应具备的相关工作前期资料(如立项批准手续、规划许可、报建证、政府采购预算下达文件等)及资金落实情况资料的时间： 年 月 日;

(2)向受托人提供完成代理招标业务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年 月 日;

(3)向受托人提供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 按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备案程序规定;

(4)指定的与受托人联系的人员

姓名： ;职务： ;

职称： ;电话： ;

(5)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 无 ;

(6)应尽的其他义务：除专用条款中的约定外，按通用条款第4款执行;

5、受托人的义务

5.1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职务： ;

职称： ; 电话： ;

5.2 受托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组织招标工作的内容和时间：自收到委托人提供的相应备案资料起，x日内拟定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交委托人审核，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经委托人审核确定后，提交招标办审定，再对外发出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2日内向委托人出具招标情况报告，收到委托人盖章确认后的招标情况报告起3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再整理提交归档资料。

(2)为委托人提供的为完成招标工作的相关咨询服务： 按通用条款第5.2条执行 ;

(3)承担招标代理业务过程中，应由受托人支付的费用： 受托人自身的食宿费、交通差旅费、资料印制成本费等 ;

(4)应尽的其它义务：除专用条款中的约定外，按通用条款第5款执行;

6、委托人的权利

6.1 委托人拥有的权利： 按通用条款第6.1条执行 ;

6.2 委托人拥有的其他权利： / ;

7、受托人的权利

7.1 受托人拥有的权利： 按通用条款7.1条执行 ;

7.2 受托人拥有的其他权利： / ;

三、委托代理报酬与收取

8、委托代理报酬

8.1 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_\_】534号文中的工程类收费标准下浮 %计取(约 万元);{注：若编制招标控制价，则写明“代理服务费及造价咨询费”}

代理报酬的币种： 人民币 ; 汇率： / ;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及时间：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

① 由中标人支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向受托人一次性付清。

② 由委托方支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一次性付清。

受托人收到中标人(委托人)支付款项后，给中标人(委托人)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发票。

9、委托代理报酬的收取

9.1 预计委托代理费用额度(比例)： 无预付款 ;

9.3 逾期支付时，银行贷款利率： / ;

9.4 逾期支付时，应收取的利息： / ;

四、违约、索赔和争议

10、违约

10.1 本合同关于委托人违约的具体责任：

(1)委托人未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3)款的约定，向受托人提供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招标工作顺延 ;

(2)委托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6)款的约定，向受托人支付委托代理报酬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

(3)双方约定的委托人的其他违约责任： / ;

10.2 本合同关于受托人违约的具体责任：

(1)受托人未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2款的约定，向委托人提供为完成招标工作的咨询服务应承担的责任： 受托人因此条款造成招标代理工作不能按期完成的，受托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受托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4款的约定，接受了与本合同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的投标咨询业务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受托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7款的约定，泄露了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任何不应泄露的招标资料和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4)双方约定的受托人的其他违约责任： 无 ;

12、争议

12.1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16、合同份数

16.2 双方约定本合同一式 伍 份，委托人 贰 份，受托人 贰 份，招标办 壹 份。

17、补充条款：无

委 托 方：

代 理 方：

年月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篇十二**

甲方：(委托人)河北xx公司

乙方：(被委托人)河北xx公司

甲方作为\_\_\_\_市\_\_\_\_区南花园商贸区金世界项目的开发建设单位，乙方作为具有招标代理主体资格的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委托代理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1.工程建设项目概况如下：

项目名称：\_\_\_\_市\_\_\_\_区南花园商贸区金世界项目拆迁b区。

项目地点：\_\_\_\_市\_\_\_\_区南小街以西，木利街以东，裕园广场规划路以北，永安以南。

项目内容：商品楼及回迁楼。

项目规模：建筑面积约10万平方米。

总投资：约30000万元。

2.委托范围

2.1委托代理招(议)标范围：

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点设备和材料采购。

2.2委托代理的工作内容：

(1) 代拟发包方案，办理项目登记;

(2) 编制工程招标方案，发布招标公告;

(3) 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并负责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4) 对投标人有关资质证件，社会信誉及工作质量、能力和其他内容考察;

(5) 组织评审机构，按评审标准和办法确定资格预审合格单位，并发放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6) 编制招标文件，并办理招标文件的备案工作;

(7) 编制工程量清单;

(8) 根据甲方委托编制标底并负责保密;

(9) 组织投标人现场踏勘、对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并做好会议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在规定时间内发至各投标人;

(10)组织开标、评标;

(1

1)协助甲方组织召开定标会议，发放中标及未中标通知书;

(1

2)草拟工程合同，可参与承包合同的签订，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的各项承诺，组织关于合同条件各项谈判;

(1

3)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将代理过程中直接形成的各种原始记录，系列文件及时装订、整理、存档并报工程招投标督管理机构备案;

(1

4)将所有备案资料在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通过，完成承包合同的备案;

(1

5)与发包有关的其他事宜;

3.代理费用的负担及支付方式由甲乙双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4.甲方的权利

4.1甲方有权确定招(议)标形式及方式。

4.2甲方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有权确定乙方的具体工作内容。

4.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交招(议)标代理工作阶段性的工作报告，及招标备案资料。

4.4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招(议)标的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工作人员或应回避的人员。

4.5甲方可自行编制标底，也可委托乙方负责编制标底。

4.6甲方有权审阅乙方编制的招(议)标文件，并提出修改意见。

4.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招(议)标代理前对其所要进行的工作提交一份详细的计划，包括：招(议)标工作的组织、招(议)标工作的人员安排、招(议)标工作的进度安排、招(议)标工作的阶段性会议、向甲方应作的阶段性汇报，并有权要求乙方严格按计划进行招标代理活动。

4.8在出现非正常情况或重大问题时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汇报，而不是自行决定。

4.9在代理业务中，乙方应充分听取甲方的意见和要求，并且将甲方意见和要求深入地贯彻到招(议)标文件及代理工作中，以确保完全实现甲方的委托意愿。乙方同时保证代理工作的合法有效。

4.10如果乙方的工作成果未实现甲方在本热门合同样书.9中的合同目的，或者是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以及泄露招标的秘

密，给招标人造成损失或影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索取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4.11自拟定发包方案、中标通知书至提交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所形成的资料、文件必须经甲方签字盖章，方可生效。

5.甲方义务

5.1项目招标前甲方根据招标工作的实际需要向乙方提供完整、正确的基础资料、相关文件及便利条件(包括：资金来源、报建手续、场地条件等)。

5.2甲方授权熟悉本项目情况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6.甲方的责任

6.1甲方按双方商定的内容、时间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相关文件和要求，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和时限性负责。

6.2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导致乙方不能收到应得代理费，乙方可以依法向甲方索赔。

7.乙方权利

7.1在审查投标人资质中，遵照招(议)标文件的规定及甲方的授权，有权提出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确认与否的建议。

7.2对甲方要求的投资、质量、工期目标内容有进行改进的建议权。

7.3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委托项目的招标工作。

8.乙方义务

8.1针对甲方的委托，乙方应成立专门的招标代理项目组，并

任命经甲方认可的具有工程建设类执业注册资格(高级职称)的专业人员为项目组组长，专职负责甲方委托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并将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作为合同的附件。

8.2在代理招标中乙方有义务向甲方宣传解释国家、省、市有关招标投标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保证招标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和合法性。

8.3在履行甲方委托工作期内，乙方应运用合理的专业技能为甲方提供咨询服务，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关于招标人的各项义务，公正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8.4乙方应积极协调甲方做好招(议)标前期的准备工作，提供有关咨询服务，并严格履行招(议)标工作的全部内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所确定的招(议)标代理服务转让给第三方。

8.5乙方应对招(议)标工程的各种数据、资料严格保密，不得接受与此项目有关的投标咨询。

8.6乙方不得与被代理招(议)标工程的投标人有隶属关系或着其他利益关系。乙方的工作人员如与本项目潜在投标人有任何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乙方不得参与任何可能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活动。

9.乙方的责任

9.1按时完成甲方委托的招(议)标工作内容，对招(议)标有关的各项数据、技术经济分析结论等的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9.2在合同履行期内，如乙方要求终止代理工作，或解除合同，

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9.3乙方在责任期内应当履行约定的义务，因乙方过失而造成甲方及其他当事人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及其他当事人进行赔偿。

9.4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收取投标单位的回扣，不得接受投标单位的任何礼品及宴请。

10.招标代理业务时限

自勘察设计招标至拆迁b区整体工程验收投入使用。

1

1.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2.其他

1

2.1投标担保要求

乙方需在招(议)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担保，投标担保可采用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金的方式，具体方式和数额由甲方在招(议)标工作开展前确定。

1

2.2完成招标代理工作中费用承担的约定：

合同生效期间发生的通知费、打字复印费、会务费、专家评审费(包括外埠专家的差旅费、住宿费)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

2.3因不可抗力或非甲方自身过错而导致的工程项目不可实施，或本合同无法执行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 1

2.4根据《招标投标法》之规定须重新开展招(议)标代理工作时，乙方不再重复收取代理费。

1

2.5补充条款：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

3.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_\_\_\_\_\_\_\_年\_\_\_\_月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篇十三**

\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招标委托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总则

1.双方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建立委托代理关系，遵守和执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条例和法规，以保证招标工作的顺利完成。

2.双方承诺本着对国家利益和企业利益负责的原则，为保证项目设计的质量，在工作中密切配合，分工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共同努力，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招标工作。

二、委托范围

1.委托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委托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工作分工

1.甲方职责

(1)向国家有关部门办理项目审批手续。

(2)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招标项目的背景情况、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和项目招标所必需的技术资料、图纸等。

(3)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招标项目所需资金落实情况的证明。

(4)协助乙方进行有关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和修改工作。

(5)参与标前答疑会和开标大会。

(6)组建评标委员会。

(7)根据乙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2.乙方职责

(1)在甲方委托的招标范围内，组织招标工作。

(2)负责招标文件的编制。

(3)招标文件的印刷和发售。

(4)编写和刊登本项目的招标公告。

(5)澄清投标人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中的问题。必要时，修改招标文件。

(6)组织现场勘察和标前答疑会。

(7)接收投标文件、组织和主持开标，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将开标记录报送有关主管部门。

(8)负责组建评标委员会，与甲方共同研究确定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评标委员会中技术及经济专家由业主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从当地政府专家库(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9)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人与甲方签订合同。

(10)整理招标、评标文件交甲方存档。

3.共同责任

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招标活动进行过程中和招标完成后，双方均有责任对对方的有关商业和技术秘密保密。

四、费用

1.甲乙双方各自承担招标过程中自己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2.乙方直接向中标方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人民币)。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_\_\_\_\_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_\_\_%的代理费用作为本项目招标的前期费用，待整个招标结束后，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其余的全部代理费。

3.乙方按有关规定收取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在招标文件中确定)，并在招标完成后按有关规定负责退回给投标单位(不计利息)。

五、保密

有关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名单，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均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人员。

六、协议书生效及其它

1.本代理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遇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或规定与本协议相矛盾，以国家法律规定为准。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委托合同篇十四**

委托人：

代理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委托人与代理人就“南花园金世界“项目一期的招标确定施工单位事宜，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规模：

4、总投资额：

二、招标代理业务范围

1、委托代理招标内容：

“南花园金世界”一期施工单位确定。

代理期限：

2、委托代理的事项：

(1)负责编制资格审查文件，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2)对投标单位的有关资质证件、社会信誉、业绩等相关内容进行审查;

(3)在认真考察的基础上组织评审机构，按评审标准和办法确定资格预审合格单位，并发放“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确定投标人;

(4)负责编制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并办理招标文件的备案工作;

(5)组织接收投标人报名，负责组织招标人进行现场踏勘、对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作好会议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在规定的时间内发给各投标人;

(6)根据委托人委托，负责编制标底并负责对其保密;

(7)组织开标、评标会;

(8)协助委托人组织召开定标会议，发放中标通知书;

(9)可参与施工合同的签订，编制工程量清单，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地各项承诺，组织关于合同条款的各项谈判;

(10)负责编制招标工作报告，还应将代理过程中直接形成的各种原始记录、系列文件及时装订、整理、存档并报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11)将所有的备案资料在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通过，完成施工合同的等所有文件备案并交纳相关费用;

(12)其他需要代理人完成的招投标工作事宜。

三、委托人权利

1、委托人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委托人可自行负责编制 标底，也可委托代理人编制标底，也可另行委托具有标底编制资格的单位进行标底编制工作。

2、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及时提供代理工作阶段性的进展情况;有权要求代理人提交代理业务工作报告及招标备案资料。

3、委托人在发标前有权审阅代理人编制的招标文件，并有权提出修改意见，代理人应当无条件的进行修改。

4、委托人有权要求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